

臺北市萬華區行政中心禮堂場地收費基準表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面積 (平方公尺/坪)	場地使用費			保證金
	基本費	水電費		
		使用冷氣	未使用冷氣	
614.075平方公尺 /203坪	5,500元	2,600元	400元	15,000元

備註：

使用時段：(8時至12時)、(13時至17時)、(18時至22時)。

1個時段以4小時計，超過1個時段，未滿1小時，以1小時計，依此累計。